

舞钢市林业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由舞钢市林业局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的全文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舞钢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zgw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 0375—8122027。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78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本年度处理行政许可 778 件、行政处罚 17 件、行政强制数量 0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进一步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2024 年我局未收到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完善信息“三审”制度，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从源头上落实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完善常态化信息监测机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漏信息，杜绝因信息内容错误和不当引发负面舆情。

（四）平台建设情况

坚持将舞钢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服务群众的窗口，认真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政民互动等方面工作，发挥新媒体在传播政务信息、引导社会舆论、畅通民意渠道等方面的作用，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信息获取和互动渠道。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制度建设，安排专人负责网站和政务媒体管理工作。始终把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作为宣传林业生态文明、推动涉林业务开展、树立良好形象的重要抓手。全面负责信息报送、审核、考核等管理，高效保障政务新媒体的正常运转。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办理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明确单位各科室的工作分工，加强责任落实，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765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2024 年，市林业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力量不足，无专职人员，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滞后；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信息公开内容还较单一，侧重点还是在工作动态类信息，文件类信息数量较少，公开信息质量有待提升；三是对各股室政务信息公开培训不充分，主动公开意识不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缺乏系统的认识，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浮于表面，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情况。针对 2023 年问题，我局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二是注重需求导向，不断提高政府信息的公开实效。坚持从群众视角着力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和回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